

证券代码：835297

证券简称：东杨新材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5297 | 东杨新材 | 2024年1月1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 99 号三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2024 年度，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向南京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3000 万元，以上贷款授信额度均由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陆献华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2000 万元，以上贷款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公司信用担保。

以上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的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担保人及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控股股东“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锡市明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控股股东“无锡金杨丸三精密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17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 99 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 99 号

联系人：沈凤良 联系电话：0510-88586041-6111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5 日